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寄發有關

創越融資有限公司及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

MARVEL BONUS HOLDINGS LIMITED

作出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

以收購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

之

回應文件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MASSE CAPITAL

寶 積 資 本

茲提述 Marvel Bonus Holdings Limited (「**要約方**」) 發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要約文件(「**要約文件**」)及要約方就要約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茲亦提述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之回應文件(「**回應文件**」)及本公司發佈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之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回應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回應文件載有(其中包括)董事會、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有關要約之函件，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寄發予股東。

獨立財務顧問，寶積資本有限公司，認為要約條款(包括經修訂要約價)就獨立股東而言**並非公平合理**，因此推薦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不接納**要約。

經考慮要約之條款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要約條款(包括經修訂要約價)就獨立股東而言**並非公平合理**，因此推薦獨立股東**不接納**要約。

強烈建議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或拒絕要約前將回應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與要約文件一併細閱。

承董事會命
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
韓瑞霞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韓瑞霞女士

張振義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薇薇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仁燦先生

王聰先生

吳叙安先生

吳于越先生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會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的其他事實。